

**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  
第三十八次會議**

**議程第 4(c)項：營商聯絡小組工作小組的工作匯報**

**目的**

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上次在 2018 年 6 月 26 日舉行會議，本文件匯報自上次會議以來，營商聯絡小組工作小組(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

**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

**各營商聯絡小組的整體工作進展**

2. 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間，各營商聯絡小組共舉行了兩次會議。合共解決了八項事宜及發布了一個有關方便營商的資訊。

**便利為舊式綜合用途建築物內的處所申請牌照的措施**

3. 業界關注在舊式綜合用途建築物處所內安裝折衷式花灑系統需時較長，令申領牌照成本增加。在 2018 年 7 月 30 日的會議上，消防處和水務署告知委員一系列的便利措施，以期縮短此項申請所需的時間。這些措施包括消防處及水務署同步處理相關的安裝申請及供水申請、水務署內部亦同步處理水管工程建議及展開水管工程的申請、水務署就供水申請提早向路政署登記挖掘准許證的申請及消防處向各發牌當局建議優化相關牌照的申請指南等。上述措施會在 2018-19 年度內相繼推行。

**便利專為酒店用途而建造的處所牌照申領的措施**

4. 為回應酒店業人士就提前進行牌照申請程序以加快發牌過程提出的關注，民政事務總署牌照處(牌照處)在同一會議上，簡介數項便利專為酒店用途而建造的處所牌照申領的措施，包括聯絡屋宇署，以在其網站刊載的相關作業備考提供

酒店發牌資訊超連結，俾能更廣泛發放酒店的發牌規定，便利酒店發展商及其認可人士預先籌劃酒店建造工程。另外，牌照處也會為這些處所提供遞交牌照申請前的查詢服務，就具體酒店發牌事宜／規定的查詢提供意見。

5. 這些措施有助業界及早籌劃牌照申請事宜，以及盡量避免其後的糾正工程，從而縮短領取酒店牌照所需的時間。牌照處會由 2018 年第三季開始，逐步推行上述措施，目標是在 2018-19 年度內全面實施。

***放寬根據《會社(房屋安全)條例》(第 376 章)以申請合格證明書的圖則上顯示可移動家具的規定***

6. 業界人士關注需經常為更改會社座位佈局而提交改動申請。為了讓經營者在更改會社座位佈局時有較大彈性，以迎合需要，民政事務總署牌照處在同一工作小組會議上，提出放寬在申請合格證明書的圖則上顯示某些常見的可移動家具(例如沙發、桌子和椅子)。預計措施可減少提交更改座位佈局申請的需要。

7. 工作小組感謝相關部門悉力利便營商。

**未來路向**

8. 請委員察悉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工作小組會繼續監督和密切留意各營商聯絡小組的工作進展。

創新及科技局  
效率促進辦公室  
方便營商組  
2018 年 10 月